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4年12月30日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全部九名董事参加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拟设立参股公司股东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七匹狼服饰有限公司原拟与安徽宝德服饰有限公司、泉州宝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蔡华山共同投资设立安徽宿州力行时尚产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下称“力行时尚”）。力行时尚注册资本拟定为10000万元，其中安徽七匹狼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持股35%；安徽宝德认缴注册资本3500万元，持股35%；泉州宝洋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股15%；蔡华山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持股15%。现经各合作方协商一致，原拟参股股东之一自然人蔡华山不再参与力行时尚的运作，原对外投资协议中涉及蔡华山的所有权利义务拟由自然人陈波寅承接，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拟设立参股公司股东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